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公告

重庆皇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黄太国:本院受理申请人重庆申烨置业有限公司申请追加黄太国为被执行人一案,因受送达人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渝0113执异122号案件的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一、追加第三人黄太国为本案被执行人;二、第三人黄太国向重庆申烨置业有限公司履行(2024)渝0113民初12579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的还款义务,如不服本裁定,可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起诉讼。该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

